

《孟子》“无耻之耻，无耻矣”义辨

王永超，朱长利

(上海大学中文系，上海，200444；曲阜师范大学杏坛学院，山东曲阜，273165)

摘要：《孟子》“人不可以无耻，无耻之耻，无耻矣”句，“之”为动词是成立的。“无耻矣”中“矣”表单功能，“无耻矣”应该释为“没有耻辱之事了”；“无耻之耻”只能是在表示“一个变化中的事件”，才可以同其后的“无耻矣”组成合乎逻辑的条件复句；相反，如果视其为定中结构的短语，则不能满足跟“无耻矣”相搭配的条件，前后语义上不能建立任何关联。传统上将“无耻之耻，无耻矣”译作“由没有羞耻之心到有羞耻之心，便没有羞耻之事了”是没有问题的。

关键词：《孟子》；杨伯峻；《孟子译注》；语气词；“矣”；无耻之耻

中图分类号：H141

文献标识码：A

文章编号：1672-3104(2011)01-0180-04

要想准确理解这句话的旨意，关键还在于弄清“之”字的性质和意义。因此，对这个问题仍有进一步探讨的必要。

杨先生对动词“之”在语境适用选择性上所作的研究，给了我们很好的启示，促使我们思考下面几个问题：《孟子》中训“到……去”的动词“之”，其下所带的宾语除了表示“地方、地位”的词语之外，究竟还包括哪些语言形式？“之耻”一类的动宾结构能不能成立？另外，撇开就“无耻之耻”而论“无耻之耻”，还可不可以从句末语气词“矣”的用法入手，进而对整句话的意义作一基本把握？这都将是本文所要讨论的重点。

《孟子·尽心上》有这样一段文字：

孟子曰：“人不可以无耻，无耻之耻，无耻矣。”(尽心上 302)

杨伯峻先生译作：

孟子说：“人不可以没有羞耻，不知羞耻的那种羞耻，真是不知羞耻呀！”(302~303)

又为“无耻之耻”中“之”作注：

有人把这个“之”字看为动词，适也。那么，“无耻之耻，无耻矣”便当如此翻译：由没有羞耻之心到有羞耻之心，便没有羞耻之事了。但我们认为“之”字用作动词，有一定范围，一般“之”下的宾语多是地方、地位之词语，除了如在“遇观之否”等卜筮术语中“之”后不用地方、地位词语以外，极少见其他用法，因此不取。(303)

可以看出，前辈学者对“无耻之耻，无耻矣”注解上的分歧，源于对句中“之”的词性看法不一。杨先生将“之”视作结构助词，用法上相当于现代汉语中的“的”，放在定语“无耻”和中心语“耻”之间，起连接二者的作用。杨先生注文里提及的把“之”看作动词的学者，应该包括赵岐、焦循、惠栋等人^①。前贤曾言，“字句未正，是非未定，恶足以言至论之旨哉”^[1]，“故训明则古经明，古经明则贤人圣人理义明”^[2]。看来，

正如杨伯峻先生所指出的，《孟子》中“之”下的宾语也主要是表地方的词语(多为“齐、宋”等专有名词，也有疑问代词“何”作宾语提前的用例)。同时，我们也在书中检到了下列例句：

(1) 是故明君制民之产，必使仰足以事父母，俯足以畜妻子，乐岁终身饱，凶年免于死亡，然后驱而之善，故民之从之也轻。(梁惠王上 17)

(2) 孟子谓戴不胜曰：“子欲子之王之善与？我明告子。有楚大夫于此，欲其子之齐语也，则使齐人傅诸？使楚人傅诸？”(滕文公下 151)

(3) 蚤起，施从良人之所之，遍国中无与立谈者。

卒之东郭墦间, 之祭者, 乞其馀; 不足, 又顾而之他——此其为履足之道也。(离娄下 203)

(4) 天下诸侯朝觐者, 不之尧之子而之舜; 讼狱者, 不之尧之子而之舜; 讴歌者, 不讴歌尧之子而讴歌舜, 故曰, 天也。(万章上 219)

(5) 朝觐讼狱者不之益而之启, 曰: “吾君之子也。”(同上 221)

例(1)中“之”下的宾语是“善”, “之善”就是“行善事, 走善道”的意思。杨伯峻先生就把“驱而之善”译作“诱导他们走上善良的道路”(当然, 不能拿今译来确定古语词的性质和意义。在此仅以之作一佐证)。例(2)中前一个“之”用法同例(1); 后一个“之”的宾语是“齐语”而不是“齐”, “之齐语”可意译为“学会说齐国话”。例(3)中两个“之”后分别以指人名词“祭者”和第三人称代词“他”(称代其他的祭者)作宾语。例(4)、例(5)中6处“之”下都是指人的专有名词。

可以看出, 上面诸例中“之”下的宾语, 既有表抽象概念的“善”, 也有无影无形非实体的“话”, 更有指人的名词、人称代词或者人名——当然, 像例(3)~(5), 也可能暗含着以“人”代替“其人所在的地方”的语义, 只是由于古语简洁, 才没有在人名之后另加表方的词; 但是, 从形式上看却并不是在指具体的地方。上面这些例句中的“之”, 显然只有根据各自所在语境灵活作解, 才能文从字顺。然而, 无论如何解释, 它们的意义总与“之”的“到……去”这一基本义存在词义引申关系。即“之”从“到某个具体的地点去”或“去某人处”引申为“达到或具有某种性质、状态”, 词义引申从具体到抽象、从表空间范畴达到表性质范畴。例(1)中“之善”含有从“不善”达到“善”这样一种性质、状态的意思。例(2)中“之善”同理; “之齐语”含有从“不会说齐语”到“学会说齐语”这一状态转变完成的意思。事实上, 在杨伯峻先生的《孟子词典》中, 也并未为动词“之”列多个义项, 可见杨先生也是把这几种情况下的“之”径自看作一类的^[3]。因此, 我们相信, 上举例句中的动词“之”与其他“之+表地方词语”组合中的“之”应该是同一个词。

《墨子》《荀子》基本上是与《孟子》同一时代的典籍。在这两部书中可以见到下面的例句:

(6) 天下之王公大人皆欲其国家之富也, 人民之众也, 刑法之治也, 然而不识以尚贤为政其国家百姓, 王公大人本失尚贤为政之本也。(墨子, 尚贤下 94)

(7) 诸侯非问疾吊丧, 不之臣之家。(荀子, 大略 300)

例(6)中的“国家之富”“人民之众”“刑法之治”, 全书中每句分别重复出现3次。本例的“之”与例(1)、例

(2)“之善”中的“之”用法上显然一致。“之富”“之众”“之治”, 分别是“(从贫)到富”“(从寡)到众”“(从乱)到治”的意思。“国家之富”“人民之众”“刑法之治”就是说使“国家”“人民”“刑法”分别具有“富”“众”“治”的性状。例(7)中“之”下虽然可视为表地方的词语, 但是所指并不具体, 而是所谓泛指。

再来看比《孟子》稍早的《论语》中的几个例子:

(8) (陈文子)之一邦, 则又曰: “犹吾大夫崔子也。”(公冶长 49)

(9) 子曰: “居处恭, 执事敬, 与人忠。虽之夷狄, 不可弃也。”(子路 140)

(10) 之三子告, 不可。(宪问 153)

(11) 子路不说, 曰: “未之也, 已, 何必公山氏之之也?”(阳货 182)

例(8)中, “一邦”也是泛指, 并没有具体到某地。因此, 杨伯峻先生也把它译作“又到了一国”。例(9)以“夷狄”泛称“外国”。例(10)“之”下接指人的数量短语。例(11), 前一个“之”形式上没有宾语; 后一个“之”的宾语是前置了的“公山氏”, 也是一个指人专名。

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, 动词“之”词义引申的过程是比较明显的。与上面所举例句中的“之善”“之富”“之众”“之治”等一样, “无耻之耻”中“之”下的宾语也不是一个表具体地方的语词, 所指是一个较为抽象的事物。总之, “之耻”这一动宾结构在《孟子》中是可以成立的。

三

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在通常可见的历代版本中没有异文。也就是说, “无耻矣”句中的语气词“矣”应该不存在后世传抄或刊刻致误的可能性。这为我们下面的讨论, 即从语气词“矣”的用法入手分析问题, 提供了前提条件。

我们知道, 在“汉语语气词是单功能的还是多功能的”这一问题上, 学术界的观点并不一致。传统的看法认为, 语气词表示语气是多功能的, 即同一个语气词可以表示多种语气; 同样, 某种特定语气也可以由多个语气词来表示。事实上, 汉语的语气范畴是相当复杂的, 语气的表达手段也并不单一: 除了使用语气词之外, 词形变化、词汇形式、句式以及语调也都可以用来表示语气(当然, 书面上看不出“语调”来)。说语气词功能多样, 这既忽视了汉语语气范畴的复杂性, 也抹煞了不同语气词之间的差别, 从而也动摇了各个语气词独立存在的根据。郭锡良先生主张汉语语气词

是单功能的。他认为,任何一个句尾语气词都是表示某一特定语气的。一个语气词在不同类型的句子中所表示的语气可能会有某些变化,但是其基本语气应该是固定的——虽然在不同的时期或者不同的地点语气系统可能并不一致^[4]。其实,古人很早就已注意对语气词在传义功能上的差异进行研究,《淮南子·说林训》中就有“‘也’与‘矣’,相去千里”的记录。吕叔湘先生虽然承认语气词在表达语气时是多功能的,但他同时也指出不同的语气词“实代表种种细微区别”,而“这些细微的区别最应该体会”^[5]。

据郭锡良先生的研究,语气词在甲骨文时代还没有产生,句子的语气由别的语言手段担任。西周时代开始出现语气词,最初限于“哉”字,至于“矣”又是在后来逐渐产生的。作为先秦典籍中出现频率很高的语气词,“矣”的基本作用是“把说到的事物作为新情况报道出来,是陈述该事物得到了实现。主要用在叙述句中”,“也用在描写句中,在描写句中‘矣’同样是报道新情况的陈述语气”,“描写的是静态,陈述的是动态”。^[4]王力先生也认为,“总起来说,‘矣’字的语法意义跟现代汉语语气词‘了’(啦)字的语法意义相当;绝大多数的‘矣’字都可以译成现代的‘了’字”^[6]。

《论语》中有非常多的例子很好地体现了语气词“矣”表动态单功能的用法。例如:

(12) 子张问曰:“令尹子文三仕为令尹,无喜色;三已之,无愠色。旧令尹之政,必以告新令尹。何如?”子曰:“忠矣。”曰:“仁矣乎?”曰:“未知;——焉得仁?”(公冶长 49)

在孔子看来,令尹子文因为“三仕令尹不喜、三已令尹不愠”而且“旧令尹之政,必以告新令尹”,已经具备“忠”的要求,所以评价他说“忠矣”;而子张不知道这样算不算已经达到“仁”的境界,所以才有“仁矣乎”的发问。从“矣乎”的合用也可以看出语气词是单功能的:如果“矣”既表疑问语气,又表陈述语气,就不会出现“矣乎”连用的现象了。可见,这个“矣”并不表疑问,仍然是报道新事物的陈述语气。

《孟子》中“矣”在用法上也罕有例外。下面两处“矣”“也”共现的例句,所体现出的不同语气词作用上的区别至为显豁:

(13) 不失其身而能事其亲者,吾闻之矣;失其身而能事其亲者,吾未之闻也。(离娄上 179)

(14) 孟子曰:“不仁而得国者,有之矣;不仁而得天下者,未之有也。”(尽心下 328)

例(13)中,“矣”字之前所叙述的事情是已经发生了的,说明“自己的品质节操无所失,又能侍奉父母的,我听说过”,把这种新情况报道出来;句末的“也”则表

示对客观情状的判断。例(14)同理。

事实上,在不同语气词作用的区别上,杨伯峻先生的认识可谓细致入微,先生也尝由此入手,辨析《孟子》书中的疑义。请看下面的例子:

(15) 食之以时,用之以礼,财不可胜用也。民非水火不生活,昏暮叩人之门求水火,无弗与者,至足矣。(尽心上 311)

杨先生对此句中的“矣”注解道:

此“矣”字用法同“也”,“至足矣”为解释句,说明上句的原因。“矣”字这种用法很少见,(一般古书,“也”与“矣”用法分别很清,故《淮南子·说林训》云:“‘也’之于‘矣’,相去千里。”)前代传钞是否有误,不得而知。(311)

既然承认语气词是单功能的,而且清楚了语气词“矣”的基本作用,那么就让我们来看“无耻之耻,无耻矣”整体上所蕴涵的语义信息。如前所述,“矣”通常用来强调事物的发展变化,说明某事物的旧状态、旧情况怎么样,现在的状态又怎么样,把这种发展变化当作新情况报道出来,意义上大体同现代汉语的“了”相当。准此,“无耻矣”的意思就只能是“没有羞耻之事了”,即赵岐注所云“终身无复有耻辱之累矣”。再把这两句话合起来看,如果把“无耻之耻”看作是由结构助词“之”连接修饰语和中心语所构成的偏正短语,而不看作是由谓语句“之”参与的情状变化着的事件,那么,“无耻之耻”同“无耻矣”之间就无法发生任何语义关联。事实上,“无耻之耻,无耻矣”应该是一个条件复句,“矣”用在句中是把“无耻之耻”这种条件下将要产生或者必定会产生的结果——“无耻矣”——当作新情况报道出来。这同下面一例中“矣”的作用相同:

(16) 君能补过,袞不废矣。(左传·宣公二年 658)

杨伯峻先生注云:

此句谓晋灵若能补过,则晋之社稷可以不坏。(同上)

本例中“矣”也是用在条件复句中,把在“君能补过”这一条件下将会产生的“袞不废矣”的结果当作新情况报道出来。

四

在上文中,我们辨析了“无耻之耻”中“之”的性质,认为它在本句中作为动词是可能的。另外,我们还运用演绎推理的方法,从“先秦时期语气词都是单一功能的”、“语气词‘矣’主要用来把说到的事物作为新情况报道出来、陈述该事物得到了实现”这样几条一般的规

律出发, 探讨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应该如何释义这一具体问题。“无耻矣”中“矣”的作用已定, “无耻矣”就只能释为“没有耻辱之事了”; “无耻矣”得以确诂, 那么, “无耻之耻”只能是表示“一个变化中的事件”, 才可以同其后的“无耻矣”组成合乎逻辑的条件复句; 相反, 如果将其看作一个定中结构的短语显然不能满足跟“无耻矣”相搭配的条件, 前后语义上不能建立任何关联。因此, 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中的“之”为动词, 训为“到……去”(往、适), 全句应译作“由没有羞耻之心到有羞耻之心, 便没有羞耻之事了”。

注释:

① 本文《孟子》引文据杨伯峻先生《孟子译注》, 中华书局 2005 年 1 月第 2 版。括号内为引文在本书中的章名和页码。其他古籍引文同此, 所用版本: 杨伯峻先生《论语译注》, 中华书局 1980

年第 2 版、《春秋左传注》, 中华书局 1990 年第 2 版; 吴毓江撰、孙启治点校《新编诸子集成·墨子校注》, 中华书局 2006 年第 2 版; 章诗同《荀子简注》,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4 年第 1 版。
② 可参见焦循撰、沈文倬点校:《孟子正义》, 中华书局 1987 年版, 第 885 页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程千帆, 徐有富. 校讎广义[M]. 济南: 齐鲁书社, 2005: 24-25.
- [2] 戴震. 题惠定宇先生授经图[A]. 戴震集[C]. 上海: 上海古籍出版社, 1980: 214.
- [3] 杨伯峻. 孟子译注[M]. 北京: 中华书局, 2005: 355.
- [4] 郭锡良. 汉语史论集(增补本)[M]. 北京: 商务印书馆, 2005: 55-65, 59-67.
- [5] 吕叔湘. 中国文法要略[M]. 北京: 商务印书馆, 1956: 261.
- [6] 王力. 古代汉语[M]. 北京: 中华书局, 1999: 259.

Rationality of The Traditional Explanation of 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

WANG Yongchao, ZHU Changli

(Research Centre of Chinese Classical Arts & Cultures Shanghai University, Shanghai 200444, China;
Xingtang College Qufu Normal University, Qufu 273165, China)

Abstract: In the sentence of 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 in *Mencius*, the character “之(*zhi*)” is a verb that means “往(*wang*)、适(*shi*)”(to go to *somewhere form somewhere*). The form “无耻之耻” is not a modification structure. The traditional explanation of the sentence of “无耻之耻, 无耻矣” is rational.

Key Words: *Mencius*; Modal Particle; “矣(*yi*)”; Studies on Ancient Literatures

[编辑: 汪晓]